

2023年五四宪法的感想 学宪法用宪法的 演讲稿(优质7篇)

在日常学习、工作或生活中，大家总少不了接触作文或者范文吧，通过文章可以把我们那些零零散散的思想，聚集在一块。范文书写有哪些要求呢？我们怎样才能写好一篇范文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欢迎大家分享阅读。

五四宪法的感想篇一

早上好，我是初三(2)班的，严副校长上周谈了今年我们国家的两个首设日，其中一个是国家宪法日，他谈的比较简短。我今天在这里再和大家一起说说“国家宪法日”。

中国共产党的xx届四中全会通过了《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将每年12月4日定为国家宪法日，这是我们政治生活中的大事。中央号召要在全社会普遍开展宪法宣传教育，引导各级组织和全体公民牢固树立宪法认识，增强宪法观念，维护宪法尊严，保障宪法实施。教育部随后发出了全国各学校也要深入开展宪法学习宣传教育活动的通知。

关于首个“国家宪法日”，党中央主席强调：宪法是国家的根本法，是治国安邦的总章程，具有最高的法律地位、法律权威和法律效力。坚持依法治国首先要坚持依宪治国，坚持依法执政首先要坚持依宪执政。任何组织或者个人，都不得有超越宪法和法律的特权。一切违反宪法和法律的行为，都必须予以追究。

“奉法者强则国强，奉法者弱则国弱”。而我们目前的现状是：保证宪法实施的监督机制和具体制度还不健全，有法不依、执法不严、违法不究现象时有发生；一些公职人员滥用职权、失职渎职、执法犯法甚至徇私枉法，严重损害国家法制

权威。法治是人类文雅前进的重要成果，一个国家只有形成体现法治精神、顺应时代潮流的法治体系，人民才能有尊严的生活，国家民族才能振兴。

也许有同学会认为：宪法是成年人的事，离我们还远着呢！其实不然，宪法与我们每个人的生活息息相关，因为我们都生活在这片土地上。宪法规定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宪法保障每个公民的人权，比如，它就规定，所有的青少年享有受教育的权利。

我看过一个数据，广东省有70多万学生因经济困难而辍学失去了受教育的权利，为此广东省政府共计出资3亿，让这些孩子重新返回学校接受教育，这当然值得肯定。其实，政府是在履行着宪法赋予的义务。

还有一个案件，陈晓琪和齐玉基都为初三的学生，中考时，陈晓琪冒用齐玉基的姓名，以他优秀的成绩上了好的高中，并最终进入了银行工作，而齐玉基却因为落选，最后只得碌碌终生。案件到了最高法院，判决最终给予陈晓琪以严厉的处罚。这让我们认识到，宪法维护公民的姓名权不受侵犯的重要性，每个公民都应该依宪法来保护自己。

还有几年前“我爸是李刚”的事件。官二代开车撞了人，竟然搬出做局长的老爸，在他在心中，他老爸的权力比法还大，这是完全错误的。最终，这个公子哥周到了法律应有的惩罚，连他的父亲李刚也因为腐败问题而受到调查。

宪法赋予公民的权利远不止这些。作为中学生，我们首先要掌握与自己生活密切相关的一些最基本的法律常识，具备守法、用法、护法的前提条件；其次，要遵纪守法，养成良好的行为规范和道德修养。第三，我们要善于用宪法和法律武器来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进而维护他人的权益，维护国家的利益。我们维护好了个人和集体的权益，就是维护宪法的尊严！

12月4日是国家的宪法日，并非只是说这一天才要想起宪法、尊重宪法。其实，每天都是我们自己的宪法日！法的精神深入我们每个人的心中，法的行为体现在日常生活中，我们的社会才会变得更加有序和谐。

五四宪法的感想篇二

大家好！今天我演讲的题目是《学宪法 讲宪法》。

“宪法”这个词，对于还是小学生的我们，是陌生的，但是却又觉得它跟“法律”这个词十分接近。那么宪法的意思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有接受教育的权利和义务。而它规定了政府的权力和职责、公民的权利与义务等，而在一个国家的全部法律中具有最高的权威和最大的效力，是制定其他法律依据的依据。总体来说也就是，国家的根本法。特指国家、社会的根本法规、原则的系统或总体。

“没有规矩不成方圆。”这句耳熟能详的古话，时时刻刻教育着我们，如果做一个事情连规矩都没有，否则无论如何都不能成立。而“宪法”是为了这个国家的政治而存在的，如果失去“宪法”和“法律”那么国家便会一团糟，一些法外之徒便会组成一个新的队伍，获取国家利益。而“法”就是人与人之间信任的桥梁，这也是维护合法公民的防护墙，也是教训法外之徒的利器。“法”，它虽看不见也摸不着，但是却在生活中形成一种透明的薄膜，保护着人与人之间的本性，“法”其实处处存在我们的生活之中，每个国家都渲染着“法”的气息，一些改心革面重新做人的人，也充满着对“法”的知乎。我们作为国家的合法小公民，因当从小懂得“法”，从生活中接触到“法”，做个学法、懂法、守法的爱国合格小公民。

很多人说道，我们不清楚该如何懂得“法”，这很正常，对于青少年的我们，“宪法”这个词就是若隐若现的云雾，摸不着猜不透，一头雾水的要拼命弄懂，要费很长时间。举一

个真实事情：这件事情我记得很清楚，一个二十五到三十五左右的妈妈，推着婴儿车走向马路，此时是黄灯，而妈妈没有注意到是黄灯，而此时一辆出租车奔驰而来，幸亏踩了紧急刹车，但是，出租车司机下来跟这位母亲理论，结果俩人吵得不可开分，最后，那个出租车司机一气之下将还在婴儿车睡着，露出恬静面孔的婴儿重重扔出去，婴儿当场死亡，最后，出租车司机全责。本是可以互相理解，好好沟通简简单单的事情，却非要在冲动魔鬼的支持下，忘掉了时时刻刻在提醒着自己保持冷静的“法”，亦犯下了不可悔改的过错。“法”这个字是庄严而又神圣不可侵犯的，它只为合法的公民，为改心革面的人一个敞开温暖的拥抱，在人生道路上，“法”撑起了一顶巨大健康的保护伞。

我们心中的宝典是“法典”，心中有着这样宝贵的物品，是因为热爱祖国，热爱社会，而宪法正是国家的根本。宪法是社会幸福安平的法律保障，也就是为了维护社会主义核心而存在的。宪法也跟我们一同成长长大，都有不一样的改变，只不过它的改变会随着社会发展而变迁。

让我们一起学习宪法，理解它的基本原则和精神。我是学法、懂法、守法的合格小公民！共同为国家付出贡献！

五四宪法的感想篇三

这些你了解吗？

宪法是我国的根本大法。具有最高的法律地位、法律权威、法律效力。宪法是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制定和修改的，一切法律、行政法规和地方性法规都不得与宪法相抵触。宪法又被称为“母法”、“最高法”，而我们所知道的《未成年人保护法》、《教师法》、《教育法》、《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等这些普通法律则被称为“子法”。党的四中全会决定，从今年起将每年12月4日定为国家宪法日。

为大力宣传宪法，推进依法治教，学校决定开展以“弘扬宪法精神，建设法治中国”为主题的法制宣传教育活动。通过召开主题班会，办主题小报，听法制讲座，上法制教育课等，弘扬宪法精神、树立宪法权威，学习宪法、宣传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

四中全会提出的“依法治国”，首先就是“依宪治国，依法执政首先就是依宪执政。同学们，你们知道吗？宪法规定：从你出生的那一天起，你就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公民了，国家的兴旺就与你息息相关。宪法还规定：从你满18周岁的那一天起，你就可以参加各个层面的政治选举，拥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

依法治国是我国的治国基本方略，是社会进步、社会文明的一个重要标志，是我们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必然要求。有的同学在我们学校上学的时候，不遵守纪律，不听老师的教育，爱小偷不摸，小到别人的一根笔，一块橡皮，大到用暴力手段敲诈同学的钱物，打架斗殴、上网吧等等。小小的年纪，就已经有了许多劣迹。当他们走出我们的校园，或早或晚，可能就走上了犯罪的道路，受到法律的制裁。他们最后走上这一步，并不是一步走成的，其实他们就是在我们这个阶段，我们这个年龄开始一步一步不听教育，渐渐变坏的。

人，不可能自然变得优秀，是内力自我约束和外力强制作用所然。没有规矩，不成方圆；没有纪律，不成体统。人的一生除了学习科学知识外，还要学习法律知识，如果不学习法律知识，你就不知道你的好多权利都受法律保护，如果不学习法律知识，你就不知道你的一些行为已经违法犯罪。

同学们，法律是神圣不可侵犯的，祝愿大家在今后的学习生活中，一同举起生命的盾牌，学法、知法、懂法、守法、用法，依靠法律这把双刃剑，平安、健康、茁壮成长！

我国是一个法治国家，宪法是国家的根本大法。依法治国，

依法管理社会事务，就必须崇尚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就必须运用法治的思维、法治的方式，把宪法精神、宪法的规定贯彻落实到社会生活各个领域内。只有如此，我们才能化解各类社会矛盾，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五四宪法的感想篇四

按照党中央关于开展法制宣传教育决议的要求，15年来，宪法和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得到比较广泛的普及；广大人民群众的法制观念普遍提高，遵纪守法的自觉性和运用法律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的能力不断增强；各级领导干部的法律意识明显增强，依法决策、依法行政、依法管理的能力逐步提高；随着普法教育的深入，依法治理工作全面展开，为推进依法治国进程，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经济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都发挥了积极重要的作用。中共中央、国务院决定将我国现行宪法实施日12月4日，作为每年的全国法制宣传日。

该作品底色为红色，由法字演绎而来。法字的水部放射出三条弧形光带，穿越整个圆形，具有动感、传播、放射、扩大之效应，寓意法律知识和法制观念像光芒一样在全社会传播，同时又如一只用于宣讲法律知识的喇叭。法的去部，造型如一把金钥匙，插在三条光带中，象征通过法制宣传教育开启法律知识之门，启迪公民的法律意识和法制观念。

深入学习宣传宪法，

大力弘扬法治精神。

做好“六五”普法启动工作

深化宪法和法律法规的学习宣传

突出学习宣传宪法，进一步增强全体公民的宪法意识、爱国意识、国家安全统一意识和民主法治观念，形成崇尚宪法、遵

守宪法，维护宪法权威的良好氛围，使宪法得到一体遵行。加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的学习宣传，宣传各项法律法规，在全社会形成学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法治氛围。深入开展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引导党员干部和公民牢固树立依法治国、执法为民、公平正义、服务大局、党的领导的理念。深入开展促进经济发展、保障和改善民生、加强社会管理和反腐倡廉建设法律法规学习宣传，服务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促进社会和谐稳定。深入开展推进社会矛盾化解、社会管理创新、公正廉洁执法等法律法规的宣传，推进三项重点工作深入开展。

扎实推进依法治理

坚持法制宣传与法治实践相结合，深入开展多层次、多领域的依法治理，注重薄弱环节的依法治理，促进社会管理创新，进一步提高全社会法治化管理水平。深入推进地方依法治理，继续深化法治城市、法治县(市、区)创建活动，总结推广经验，健全完善制度，提高创建水平。深入推进行业依法治理，贯彻落实《全面推行依法行政实施纲要》和《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意见》，开展依法行政示范单位创建活动，推进行业部门结合自身特点开展依法治理。18、深入推进基层依法治理，继续开展民主法治村、民主法治社区、诚信守法企业、依法治校示范学校创建活动，促进基层民主法治建设。组织开展第五次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评选活动。

加大普法工作宣传力度

广泛宣传xx普法成就和经验，宣传xx普法期间的先进典型，为顺利启动xx普法规划营造良好舆论环境。深入宣传xx普法规划颁布实施的重要意义□xx普法规划的指导思想、总体目标、工作原则、主要任务、工作安排和要求，推动六五规划的顺利实施。积极开展对外法制宣传。

增强宪法观念，推进依法治国学习宣传宪法，推进民主法制

建设依法治国，执政为民弘扬宪法精神，增强法制观念弘扬宪法精神，构建和谐社会落实‘五五’普法规划，促进和谐社会建设弘扬法治精神，推进依法治国弘扬法治精神，服务科学发展加强法制宣传教育，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弘扬法治精神，促进社会和谐。深入学习宣传宪法，大力弘扬法治精神。

五四宪法的感想篇五

弘扬宪法精神，增强法制观念，落实到人民法院工作的实际，一方面要求人民法院通过不断提高司法能力，维护司法公正，切实在审判工作中贯彻宪法精神，落实法治要求；另一方面，要求人民法院通过审判活动和法制宣传工作，宣传宪法精神，强化公民的法制观念。近年来，人民法院为此进行了不懈努力。

一是忠实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神圣职责，充分发挥人民法院在保障公民权利、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中的重要作用。宪法永恒不变的精神，就是要规范国家权力的行使，保障公民权利的实现，保持权力与权利的协调与平衡。多年来，人民法院在宪法精神的指导下，坚持以事实为根据，以法律为准绳，严格依法公正地行使审判权。坚决依法打击各类犯罪，维护国家安全和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坚持尊重和保障人权；充分发挥民事、行政审判和执行工作化解矛盾、调节经济关系的职能作用，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促进依法行政。在审判活动中，注意正确处理好客观事实与法律事实、执行政策与执行法律、社会效果与法律效果3个关系；坚决维护国家法制统一，抵御地方和部门保护主义，公平地适用法律裁判案件，依法平等保护中外当事人、不同地域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人民法院还通过开展公正与效率司法大检查，清理刑事超期羁押案件和民事行政超审限案件，推出司法为民的具体措施，来促进司法公正，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提供更加有力的司法保障。

二是积极推进法院工作改革，完善落实司法为民、维护司法公正的工作机制。结合学习贯彻宪法修正案，最高人民法院正在认真总结法院工作改革的成功经验，分析存在的问题和不足，以完善社会主义审判制度，保障在全社会实现公平与正义为目标，着手制定新的五年改革纲要。今后几年，人民法院将按照加强党的执政能力的要求，以宪法和法律为依据，通过进一步规范和完善已有的改革措施，着力解决影响和制约法院工作的深层次问题，建立一套完善的确保司法为民、司法公正的工作机制。

三是努力建设一支高素质的职业化法官队伍，为司法公正提供坚实的人才保障。近年来，人民法院在抓好审判工作的同时，大力加强队伍建设。坚持抓好法官队伍的思想建设，积极开展“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学习教育、司法为民、司法公正树形象等教育活动，大力宣传表彰以辩法析理、胜负皆服为目标的宋鱼水，公正司法、以身殉职的蒋庆等法官队伍的先进典型，教育广大法官牢固树立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意识，为人民掌好、用好审判权的责任意识，培育广大法官崇尚法律、忠实法律、公正司法的精神和品格。积极实施人才强院战略，推进法官职业化建设，加大教育培训力度，不断提高法院队伍的学历层次和职业能力。

四是充分发挥审判工作优势开展法制宣传，在全社会营造良好法治环境。人民法院和人民法官不仅要遵守宪法和法律的模范，还要当宣传宪法和法律的先锋。作为人民法院来讲，司法公正、依法裁判就是对宪法精神和法制观念最好的宣传。近年来，人民法院十分注重通过审判活动使法院成为法制宣传教育的重要场所。结合审判工作，人民法院通过加强司法建议、指导人民调解、参与综合治理等工作开展形式多样的法制宣传活动。

让宪法精神家喻户晓，法制观念深入人心，必将形成一种追求公平、正义的强大社会力量，必然转化为对人民法院工作的巨大支持。从这个意义上说，弘扬宪法精神，增强法制观

念，人民法院不仅是实践者，也是受益者。全国各级人民法院和广大法官要以更大的热情、更加神圣的责任感，积极投入到法制宣传工作中去，为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营造浓厚的法治氛围。

五四宪法的感想篇六

我演讲的题目《做一个知法守法的好公民》。

每个公民都应该学习社会主义法律知识。有人认为学法是一件无所谓有也无所谓无的事。其实，这种观念是不正确的。当今我们的家庭生活，学校生活，以及社会生活的方方面面都离不开法。我们身边的学多问题都要依法解决。所以，一个合格的公民必须是一个知法，懂法，且要守法的公民。要有法制观念，要懂法律知识，养成依法办事的习惯。

知法，守法是青少年学生健康成长的需要。我们青少年是祖国的未来，人民的希望。祖国和人民盼望我们健康成长，成为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和接班人。为了不辜负党和人民的期望，我们青少年学生不仅要有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高尚的道德情操和现代科学文化知识，而且要有法律知识和守法观念，懂得合法与非法，违法与犯罪等道理，自觉依法办事。这样才能抵制各种不良影响，促进自己健康成长。

为了我们更好的成长，国家制定了像《未成年人保护法》和《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等法律来规范人们对青少年儿童的教育和保护。有了这些法律还不够，我们应该好好地学习它们。让这些法律法规不沦落为空话套话，而是，实实在在地在我们的生活中起到真正的作用。下面我来给大家讲一个身边的小故事吧。

15岁的小张家境优越，父母都是做服装生意的。当他因为诈骗罪被公安机关逮捕时，他的父母百思不得其解：儿子有吃有喝，

从不缺钱,可是他为什么要到同学家去诈骗呢?儿子在监狱给妈妈写了一封信,描绘了这样一个场景:每天晚上,你跟爸爸两个人都在家讨论赚钱的事,吹嘘自己把衣服卖出了高价,把冒牌服装当名牌卖出去了,我听你们讲了这么多,觉得这事特别有吸引力,特别刺激。我想如果他的家人都是知法守法的公民,小张也知道一些法律知识的话,这样的惨剧就不会发生了。

离我们生活最近的法律我想就是交通法了。交通事故时时刻刻都会发生,所以我们要遵守交通规则,红灯停绿灯行,不能酒后驾车,不能超速行驶,不能随意横穿马路,没有满12周岁的小学生是不能骑自行车上马路的。就是这些简单的交通规则保护了我们的安全,但是总有些人不懂,不顾,肆意破坏它们,最后给自己带来的确实非常惨痛的后果。

爸爸妈妈和我说了这么一个故事,有一个小孩他的爷爷来接她放学回家,在马路边等红灯的时候,他看到他的妈妈就在马路对面。于是挣脱了爷爷的手像马路对面冲去。被左边驶来的一辆大货车撞压致死了。一个幼小的生命就这样离开了人世。如果每个人都能遵守法律法规,这样由鲜血酿就的惨剧就不会发生了。

为了祖国的明天,也为了我们自己,去学法、了解法,让我们每一个人都做一个知法守法的合格公民吧!

我的演讲完毕!谢谢大家!

五四宪法的感想篇七

大家好!

宪法看似离我们很远,其实很近,它是一个国家的基础,必然需要为人们适用,中心始终围绕着“人民”二字,而这尊贵而平实的宪法,也离我很近。

那时，我还没有接触宪法，不明白宪法是什么东西，只是偶尔从老师的嘴里听见这个陌生的词汇，觉得它离我是多么的遥远，不知道它早已进入我的生活。

那天，我约好要和朋友出去玩。我本带着兴奋和期待的心情出去，刚要走出去时，却被爸爸叫住，他用那不可抗拒的语气，对我说：“你是不是又要出去玩？整天就知道玩，作业写完了吗？功课复习完了吗？复习完了，也要反复复习！懂吗？快回去复习！”这些话犹如一盆冷水，将我原本的热情通通浇散。在爸爸的威压下，我只好乖乖的走回课桌。父亲看了我的模样，走出门去，将门给锁上了。屋子里空无一人，门又被锁上，我彻彻底底的“与世隔绝”。

从门口到课桌的位置只有短短的几步路，而我却走的非常慢，脚上像挂了铅似的，每一步都非常沉重。“我明明都已经把功课做完和复习完了，为什么还要这样对我？爸爸，难道您不知道这样会害我失约的吗？”我“仰天长啸”。可惜没有一个人会听得到。怀着对朋友的愧疚，我慢慢地走掉了课桌前。我翻出课本，看着课本上的文字，呆呆地思考着，一个字都读不进去。脑子里，闪过一个又一个的画面，却都是爸爸妈妈控制我自由的画面。有的是他们决定为我报的补习班，可却没有一个我想学的；有的是他们让我做的事，可却没有一件是我真心想做的；有的是他们让我想看的啥，可却没有一本是我喜欢看的。

在晚饭的时候，我鼓起勇气，将我的想法告诉了他们，当我看到他们的脸，我又打起了退堂鼓，但一想到他们限制我的场景，我就鼓起了勇气。说完之后，我就后悔了，觉得不该这样对他们，我应该听他们的话才对。出乎意料的，他们竟然同意了，而且为他们的行为道了歉。

有一天，我了解到了宪法，其中有一条，是说，每个人都有自己的权利，我知道后，欣喜若狂，自己的做法得到了肯定，而且为我国拥有这样亲民的宪法感动高兴。

宪法在我心中，宪法不是离人们非常遥远的，相反，它离人们非常的近，为人们的方方面面都思考到了，包括最底层人们的想法也思考到了。它是供所有的人使用的。

我的演讲到此结束，谢谢大家！